

2006年6月

# 食 品 法 典 委 员 会



联合国  
粮食及农业组织



世界  
卫生组织

JOINT OFFICE: Viale delle Terme di Caracalla 00100 ROME Tel: 39 06 57051 www.codexalimentarius.net Email: codex@fao.org Facsimile: 39 06 5705 4593

议题 14

##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食品标准计划

食品法典委员会

第二十九届会议

2006年7月3-7日, 日内瓦(瑞士)国际会议中心

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提出的其它事项

由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编写

### 文件内容

#### 第 IV 部分: 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的其它事项

**注意:** 本文件不包括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的情况。这些情况在一份单独的文件(CAC/29 INF/3)中提供。

#### 第 IV 部分: 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的其它事项

##### *修订世卫组织饮用水质量准则*

1. 2004年, 世卫组织发行了经过全面修订的该准则第三版, 考虑到了危险评估和危险管理方面的发展情况。除了饮用水中化学物的指标价值以外, 文件阐述了一个饮用水安全的框架, 并探讨了不同利益相关者的作用和责任, 包括国家管理人员、供应商、社区和独立“监测”机构的补充作用。更多情况可查阅[http://www.who.int/water\\_sanitation\\_health/gdwqrevision/en/index.html](http://www.who.int/water_sanitation_health/gdwqrevision/en/index.html)网站。

2. 食典委利用世卫组织饮用水质量准则第一版和第二版制定了瓶装/袋装饮用水（非天然矿泉水）通用标准（CODEX STAN 227-2001）。该标准明确提到了世卫组织的准则，随后，自动更新了该标准中对某些物质的与健康有关的限制。
3. 另一方面，天然矿泉水法典标准（CODEX STAN 108-1981，Rev. 1-1997，修订，2001年）列出了对某些物质的与健康有关的限制，其中一些与世卫组织准则中的限制一致。食典秘书处目前正在与天然矿泉水委员会东道国政府秘书处合作准备一份通函，以便征求成员国对是否需要修订食典标准的意见。
4. 请食典委注意到上述情况。